公司代码:601108　　公司简称:财通证券　　公告编号:2018-064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陆建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跃军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跃军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3,385,875,507.70	57,700,597,132.96	9.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085,357,067.56	20,790,232,240.37	-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19,585,357,067.56	20,290,232,240.37	-3.47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3,525,266.72	-5,464,490,879.54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347,063,738.72	3,123,696,319.88	-2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2,797,512.83	1,209,702,810.05	-4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8,541,904.06	1,197,673,744.05	-45.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5	7.82	减少4.5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37	-51.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37	-51.3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91,572.31	2,807,522.75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7,913.43	22,268,422.70	主要是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9,154.99	-6,558,806.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15,685.60	主要是收回前期已核销款项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614,080.24	-4,777,215.59	
合计	1,836,250.51	14,255,608.77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98,09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157,521,889	32.25	1,157,521,889	无	0	国有法人
浙江天堂硅谷银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5,000,000	4.60	165,000,000	无	0	其他
杭州万丰锦源原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3,000,000	3.43	123,000,000	无	0	其他
杭州邮政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22,000,000	3.40	122,000,000	质押	122,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118,000,000	3.29	118,0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台州市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6,329,439	2.96	106,329,439	无	0	国有法人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	2.51	90,000,000	质押	54,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恒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0	2.51	90,000,000	质押	90,000,000	其他
浙江华联集团有限公司	84,145,283	2.34	84,145,283	质押	77,916,313	境内非国有法人
苏泊尔集团有限公司	79,002,426	2.20	79,002,426	质押	50,023,799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74,834	人民币普通股	2,074,83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21,671	人民币普通股	1,721,671
上海旭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旭诺成长对冲3号证券投资基金	1,69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96,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69,651	人民币普通股	1,669,651
郭金芳	1,29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4,800
加拿大年金计划投资委员会-自有资金	1,200,121	人民币普通股	1,200,12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158,7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8,700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价值回报2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99,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9,900
上海旭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94,900	人民币普通股	994,900
中国建设银行-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64,700	人民币普通股	964,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3.29%的股份,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浙江省财务开发公司(持有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持有其母公司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97%的股份。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融出资金	7,168,074,203.90	10,669,002,273.49	-32.81	主要系两融业务减少所致
衍生金融资产	71,576,589.20	6,114,246.68	1,070.65	主要系收益互换公允价值增加所致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603,634,223.68	6,303,405,943.06	36.49	主要系逆回购业务增加所致
存出保证金	185,416,630.37	105,444,269.48	75.84	主要系交易保证金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723,841,614.16	12,771,116,027.62	30.95	主要系理财产品投资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5,147,740,747.69	2,826,934,542.17	82.10	主要系增加联营企业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92,705,320.96	57,998,371.31	59.84	主要系新大楼工程支出所致
其他资产	190,007,236.65	370,489,848.30	-48.71	主要系资管产品到期清算款和应收股利收回所致
拆入资金		800,000,000.00	-100.00	主要系银行拆入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56,937,733.21	202,142,813.35	-71.83	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应付款项	1,102,251,137.61	455,279,931.43	142.10	主要系应付清算款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535,589,432.92	347,643,272.32	54.06	主要系应付次级债利息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16,766,386,428.89	10,892,642,370.99	53.92	主要系本期增加次级债融资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97,857.64	214,725,100.49	-98.79	主要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浮盈减少所致
其他负债	634,012,609.70	348,158,686.21	82.10	主要系其他应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30,278,832.57	738,930,368.21	-95.90	主要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浮盈变动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9,141,883.67	21,043,479.30	-56.56	主要系并表结构化主体清算所致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1-9月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资产处置收益	2,790,289.5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转入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2,843,788.90	61,741,479.29	不适用	主要系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浮盈变动所致
汇兑收益	1,917,327.22	-601,419.95	不适用	主要系汇率变动影响
其他收益	22,268,422.7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与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转入所致
其他业务收入	6,175,715.05	21,379,159.39	-71.11	主要系境外子公司其他业务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4,863,112.04	59,877,570.35	不适用	主要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5,255,978.08	20,927,439.92	-74.88	主要系本期与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转出所致
营业外支出	11,797,551.52	7,467,917.31	57.98	主要系对外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58,467,941.19	288,787,948.26	-79.75	主要系应纳税所得额减少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5,967,657.87	-189,147,438.42	不适用	主要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浮盈变动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3,525,266.72	-5,464,490,879.54	不适用	主要系融出资金净减少额增加及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7,640,699.56	-121,852,241.66	不适用	主要系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9,808,954.89	800,996,690.10	439.30	主要系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陆建强

日期 2018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601108　　证券简称:财通证券　　公告编号:2018-063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5日在公司总部1721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其中董事徐爱华女士委托董事胡国华先生代为出席,董事何向东先生、独立董事舒明先生和沈建林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陆建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8-064)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财通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继续通过向银行申请内保外贷业务,为财通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实际发生的担保事项,具体决定和办理与上述内保外贷相关的事项。上述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可在额度内循环滚动操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关于为财通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5)。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同意聘任夏理芬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并继续担任公司首席风险官。夏理芬先生已经取得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其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01108　　证券简称:财通证券　　公告编号:2018-065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财通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财通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亿元,已实际为其内保外贷业务提供的担保金额为港币4.4亿元;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财通香港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财通证券(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香港")提供担保,额度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担保期限根据实际借款存续期限确定,最长不超过3年。 2017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财通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为财通香港的对外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为港币2亿元,担保期限不超过1年。

鉴于公司审批通过的上述担保即将到期,公司于2018年10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财通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继续通过向银行申请内保外贷业务,为财通香港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实际发生的担保事项,具体决定和办理与上述内保外贷相关的事项。上述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可在额度内循环滚动操作。

截止目前,公司实际为财通香港对外借款提供的担保总额累计为港币4.4亿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财通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181号新纪元广场24楼2401-03室。

3.法定代表人:钱斌

4.注册资本:港币5亿元

5.经营范围:放债人业务;提供证券买卖、孖展融资及就证券提供意见服务;提供资产管理业务及就证券提供意见服务;投资业务;咨询业务。

6.财务状况:

根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截止2017年12月31日,财通香港总资产为14.70亿港元,净资产5.32亿港元;负债总额9.38亿港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6.5亿港元;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0.94亿港元,净利润0.31亿港元。

根据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截至2018年9月30日,财通香港总资产为16.58亿港元,净资产5.29亿港元;负债总额11.29亿港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7.07亿港元;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12亿港元,净利润0.38亿港元。

不存在影响财通香港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7.本公司持有财通证券(香港)有限公司100%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将在具体协议签署后按照信息披露要求发布进展公告。

四、董事会意见

财通香港系公司并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其总资产规模较年初增长了12.79%,2018年1-9月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已超过去年全年总数,发展势头良好。鉴于目前财通香港的贷款即将到期,为保障其营运资金充足,进一步促进财通香港以及公司境外业务的发展。董事会经研究决定同意公司继续以内保外贷形式为其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8年10月25日,公司累计审批通过的对外担保金额共计人民币14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73%,且均为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不存在为除全资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累计为全资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8.87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财通香港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18-107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

【2018】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军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胜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玲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042,739,401.81	8,526,818,060.95	1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340,155,195.33	4,030,059,848.39	7.6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37,608,450.72	22.70%	5,163,137,317.75	47.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0,947,860.24	162.60%	332,789,830.57	8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4,860,510.01	157.43%	173,286,235.03	135.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7,023,216.97	66.13%	1,138,031,984.82	增加2844.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64	75.01%	0.6354	25.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64	75.01%	0.6354	25.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1%	2.37%	7.95%	3.4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1,500,225.4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9,985.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5,478.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212,122.41	
合计	159,503,595.5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0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商晓波	境内自然人	37.46%	196,205,972	147,154,479	质押	114,860,000
邓烨芳	境内自然人	10.60%	55,500,000		质押	25,830,000
诺德基金-民生银行-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04%	10,682,070			
施建刚	境内自然人	1.67%	8,730,000			
邓滨锋	境内自然人	1.03%	5,400,000			
商晓飞	境内自然人	1.03%	5,400,000			
商晓红	境内自然人	1.02%	5,400,000	4,05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0.98%	5,145,3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7%	4,037,200			
长盛创富资管-宁波银行-长盛创富-盛鸿1号特定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74%	3,879,15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邓烨芳	55,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500,000
商晓波	49,051,493	人民币普通股	49,051,493
诺德基金-民生银行-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682,070	人民币普通股	10,682,070
施建刚	8,7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730,000
邓滨锋	5,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0,000
商晓飞	5,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145,300	人民币普通股	5,145,3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037,200	人民币普通股	4,037,200
长盛创富资管-宁波银行-长盛创富-盛鸿1号特定资产管理计划	3,879,150	人民币普通股	3,879,150
林妙铃	3,4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3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商晓波和邓烨芳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邓滨锋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邓烨芳的弟弟、股东商晓飞、商晓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商晓波的姐姐;长盛创富资管-宁波银行-长盛创富-盛鸿1号特定资产管理计划是公司控股股东商晓波先生、邓烨芳女士,董事万胜平先生通过长盛创富—盛鸿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林妙铃持股3,430,000股,其中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1,500,0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较年初变动	变动原因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5,123.70	405,109.68	-32.09%	主要系市场股价波动所致。
预付款项	283,783,818.36	145,811,799.66	94.62%	本期预付材料款较大所致。
其他应收款	274,774,706.25	147,123,113.65	86.77%	主要系本期支付保证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97,636,741.50	42,978,652.31	127.17%	主要系本期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000,000.00	6,000,000.00	83.33%	主要系本期对外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572,145,244.30	279,994,838.04	104.34%	主要系本期新建生产基地投入和募投项目投入所致。
无形资产	660,627,381.64	367,498,936.77	79.76%	主要系本期新增土地投入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8,800,000.00	-100.00%	主要系上期竞买土地出让保证金所致。
短期借款	1,209,800,000.00	1,783,694,745.67	-32.17%	主要系本期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530,797,920.29	1,789,698,168.37	41.41%	主要系本期开具票据支付款项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868,776,116.93	384,056,811.93	126.21%	主要系本期订单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88,811,469.32	212,416,855.55	35.96%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保证金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278,000,000.00	44,000,000.00	531.82%	主要系本期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35,000,000.00	-	增加35600万元	主要系政府借转补所致。
递延收益	202,110,094.76	43,038,795.70	369.60%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股本	523,718,853.00	349,145,902.00	50.00%	主要系资本公积转股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较上期变动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5,163,137,317.75	3,497,481,566.29	47.62%	主要系本期销量上升所致。
营业成本	4,333,566,232.39	3,007,005,540.77	44.12%	主要系本期销量上升上涨所致。
管理费用	138,389,236.77	99,646,790.86	38.88%	主要系本期销售增长所致。
研发费用	136,507,891.81	36,171,478.88	277.39%	主要系本期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财务费用	85,107,618.56	60,092,808.53	41.63%	主要系本期融资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02,739,006.93	49,161,244.91	108.98%	主要系本期环账计提所致。
其他收益	7,382,568.89	-	100%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9,985.98	-47,837.50	171.72%	主要系市场股价变动所致。
汇兑收益	2,538,034.23	-1,617,842.37	-256.88%	主要系外汇汇率变动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519,827.93	548,775.18	-194.73%	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营业外收入	213,217,023.64	147,988,972.34	44.06%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营业外支出	8,364,046.65	12,618,002.08	-33.71%	主要系本期对外捐赠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104,242,093.01	69,398,740.72	50.21%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较上期变动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8,031,984.82	-41,487,340.73	增加2844.21%	主要系本期销售预收款增大及收取保证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2,203,122.49	-473,438,613.68	减少105.42%	主要系本期新建生产基地投入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155,824.10	393,086,137.74	减少206.38%	主要系本期借款减少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38,034.23	-1,617,842.37	增加256.88%	主要系汇率变动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9,788,927.54	-123,457,659.04	减少102.20%	主要系本期投资投入较大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70.00%	至	100.00%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5,617.26	至	41,902.66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0,951.3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及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稳健增长。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405,109.68	-129,985.98	0.00	0.00	0.00	0.00	275,123.70	债权抵换
合计	405,109.68	-129,985.98	0.00	0.00	0.00	0.00	275,123.70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1月1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鸿路钢构:2018年1月1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2月0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鸿路钢构:2018年2月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7月2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鸿路钢构:2018年7月2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9月1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鸿路钢构:2018年9月1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18-102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18年10月22日以送达方式发出,并于2018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蒋晓波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审议并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

因公司管理需要,将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信息披露制度》中"第一条、(二)合同金额1亿元人民币以上或钢结构加工业务10000吨以上的;"修订为"合同金额3亿元人民币以上或钢结构加工业务50000吨以上的;"。公司将定期披露公司合同签订情况。修订后的《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信息披露制度》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总额人民币4.8亿元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总额人民币4.8亿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5)》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8年11月13日下午2:30在合肥市双凤开发区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18-103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鸿路